渝营商办发〔2023〕3号

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调整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

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化落实市委六届二次全会部署，提升政务环境、法治环境、市场环境、创新环境和要素保障环境，着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经市政府同意，对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进行调整。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胡衡华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常务副组长：陈鸣波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副 组 长：郑向东 市政府副市长

江敦涛 市政府副市长

商 奎 市政府副市长

张安疆 市政府副市长

张国智 市政府副市长

李永利 市高法院院长

成 员：罗清泉 市政府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游贤勇 市政府副秘书长

凌 凡 市政府副秘书长

杨 琳 市政府副秘书长

杨治洪 市政府副秘书长

全 伟 市政府副秘书长

曹清尧 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邓远峰 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

左永祥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明 炬 市科技局局长

蓝庆华 市经济信息委主任

种及灵 市司法局局长

姜国杰 市财政局局长

黎 勇 市人力社保局局长

扈万泰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局长

岳 顺 市住房城乡建委主任

谢礼国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王 雯 市政府外办主任

唐英瑜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阮 路 市金融监管局局长

代小红 市大数据发展局局长

巴川江 市政府口岸物流办主任

彭志辉 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局长

李雷霆 市知识产权局局长

孙海龙 市高法院副院长

黄树民 重庆市税务局局长

邹新京 重庆证监局局长

胥 红 市通信管理局局长

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部门和单位有关负责人替补，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领导小组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成员单位，不再报市政府批准。

1. 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统筹协调全市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各项工作，审议和研究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重大事项、重要制度和工作计划，做好营商环境评价及考核相关工作，推动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各项改革措施落地见效。

1. 工作机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22个指标专项小组。

1. 领导小组办公室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职转办，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由杨琳同志和左永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职转办、市财政局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内设法治保障组、数字技术应用保障组和翻译保障组。

1．法治保障组

组长单位：市司法局

负责统筹法治保障工作，加强立法支撑，及时推动调整现行地方性法规或地方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文件等。

2．数字技术应用保障组

组长单位：市大数据发展局

负责统筹数字技术应用保障工作，加强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推动部门间高质量数据共享和业务深度协同。

3．翻译保障组

组长单位：市政府外办

负责统筹翻译保障工作，组建翻译团队，培养翻译人才，做好法规规章、政策文件翻译以及会议传译等工作。

（二）指标专项小组

1．市场准入专项小组

组 长：张国智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凌 凡 市政府副秘书长

唐英瑜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人力社保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商务委、重庆市税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市政府电子政务中心。

负责“市场准入”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界银行（以下简称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管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2．办理建筑许可专项小组

组 长：商 奎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杨治洪 市政府副秘书长

岳 顺 市住房城乡建委主任

成员单位：市住房城乡建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市财政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局、市文化旅游委、市应急局、市大数据发展局、市国动办、市林业局、市气象局、市通信管理局、民航重庆监管局、市政府电子政务中心、重庆水务环境集团、重庆燃气集团、国网市电力公司。

负责“办理建筑许可”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政务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房城乡建委，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3．登记财产专项小组

组 长：商 奎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杨治洪 市政府副秘书长

扈万泰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市场监管局、市高法院、重庆市国安局、重庆市税务局。

负责“登记财产”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政务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规划自然资源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4．用水报装专项小组

组 长：商 奎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杨治洪 市政府副秘书长

谢礼国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城市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交通局、市水利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通信管理局、重庆水务环境集团、市水投集团。

负责“用水报装”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城市管理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5．用电报装专项小组

组 长：江敦涛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全 伟 市政府副秘书长

蓝庆华 市经济信息委主任

成员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局、市能源局、市消防救援总队、国网市电力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公司。

负责“用电报装”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经济信息委，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6．用气报装专项小组

组 长：江敦涛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全 伟 市政府副秘书长

蓝庆华 市经济信息委主任

成员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局、市国资委、重庆燃气集团、重庆凯源燃气公司、重庆渝川（川港）燃气公司。

负责“用气报装”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经济信息委，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7．互联网报装专项小组

组 长：江敦涛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全 伟 市政府副秘书长

胥 红 市通信管理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通信管理局、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

负责“互联网报装”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通信管理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8．劳动用工专项小组

组 长：江敦涛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全 伟 市政府副秘书长

黎 勇 市人力社保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人力社保局、市教委、市科技局、市经济信息委、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委、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高法院、市工商联、市总工会、市妇联、重庆市税务局、重庆市企业联合会。

负责“劳动用工”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力社保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9．获取金融服务专项小组

组 长：商 奎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杨治洪 市政府副秘书长

阮 路 市金融监管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金融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经济信息委、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大数据发展局、市高法院、重庆市税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重庆证监局。

负责“获取金融服务”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监管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10．国际贸易专项小组

组 长：郑向东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游贤勇 市政府副秘书长

巴川江 市政府口岸物流办主任

成员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市委网信办、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力社保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市场监管局、市金融监管局、市大数据发展局、重庆市税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海关、重庆海事局、市通信管理局、市邮政管理局、重庆边检总站。

负责“国际贸易”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府口岸物流办，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11．纳税专项小组

组 长：陈鸣波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杨 琳 市政府副秘书长

黄树民 重庆市税务局局长

姜国杰 市财政局局长

成员单位：重庆市税务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人力社保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医保局、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负责“纳税”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政务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重庆市税务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12．解决商业纠纷专项小组

组 长：李永利 市高法院院长

副组长：邓远峰 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

孙海龙 市高法院副院长

成员单位：市高法院、市司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工商联、市贸促会、重庆仲裁办、贸仲西南分会。

负责“解决商业纠纷”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法治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高法院，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13．办理破产专项小组

组 长：李永利 市高法院院长

副组长：邓远峰 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

孙海龙 市高法院副院长

成员单位：市高法院、市司法局、市人力社保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市场监管局、重庆市税务局。

负责“办理破产”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法治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高法院，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14．反垄断竞争专项小组

组 长：张国智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凌 凡 市政府副秘书长

唐英瑜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经济信息委、市财政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委、市国资委、市知识产权局。

负责“反垄断竞争”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管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15．优化科技创新环境专项小组

组 长：张安疆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凌 凡 市政府副秘书长

明 炬 市科技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科技局、市教委、市经济信息委、市财政局、市人力社保局、市国资委、市金融监管局、市知识产权局、市科协、重庆市税务局。

负责“优化科技创新环境”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创新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科技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16．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专项小组

组 长：张国智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凌 凡 市政府副秘书长

李雷霆 市知识产权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知识产权局、市版权局、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委、市文化旅游委、市市场监管局、市金融监管局、市林业局、市高法院、市检察院、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重庆海关。

负责“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创新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知识产权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17．政府采购专项小组

组 长：陈鸣波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杨 琳 市政府副秘书长

姜国杰 市财政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大数据发展局、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负责“政府采购”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世行营商环境评估和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18．招标投标专项小组

组 长：陈鸣波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杨 琳 市政府副秘书长

彭志辉 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市经济信息委、市财政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局、市金融监管局、重庆银保监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负责“招标投标”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19．保护中小投资者专项小组

组 长：商 奎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杨治洪 市政府副秘书长

邹新京 重庆证监局局长

成员单位：重庆证监局、市高法院、成渝金融法院。

负责“保护中小投资者”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法治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重庆证监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20．市场监管专项小组

组 长：张国智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凌 凡 市政府副秘书长

唐英瑜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成员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市大数据发展局、市政府电子政务中心。

负责“市场监管”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法治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管局，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21．政务服务专项小组

组 长：陈鸣波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邓远峰 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

成员单位：市政府办公厅、市大数据发展局、各市级政务服务部门。

负责“政务服务”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政务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府办公厅，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22．包容普惠专项小组

组 长：陈鸣波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杨 琳 市政府副秘书长

左永祥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成员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教委、市民政局、市人力社保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委、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委、市卫生健康委。

负责“包容普惠”领域有关事项流程精简、效率提升、服务优化等营商环境改革，以及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对应指标的优化提升、评估考核等工作，助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承担本专项小组日常工作。

四、建立闭环工作体系

（一）做实工作专班。由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各专项小组办公室组建统筹工作专班，做好工作体系谋划建设，推进重大改革事项，汇总分析各专项领域工作推进情况。由各专项小组办公室会同专项小组成员单位组建指标工作专班，负责指标研究、摸清问题、推进实施、宣传培训等各项工作。工作专班可视情况抽调业务骨干集中攻坚。

（二）找准问题短板。坚持问题导向，梳理形成问题清单并滚动更新完善。各专项小组应强化指标研究，摸清我市现状，持续对标国内先进水平，细化量化存在的差距，形成指标领域问题清单。各专项小组应坚持以市场主体实际感受为检验标准，通过企业问卷、明察暗访、第三方评估等方式收集分析意见建议，找准企业生产经营痛点难点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应系统分析我市各指标领域共性问题，找准优化营商环境总体短板弱项。

（三）抓好问题整改。健全“问题—任务—分办—落实—跟踪—反馈—上报”工作链条，各专项小组针对问题清单制定施工图，明确工作目标、责任部门、完成时限，滚动整改提升。各专项小组定期组织指标领域专项调度会，适时提请分管市领导召开专项小组会议，研究改革推进情况，协调解决堵点卡点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组织综合调度会，适时提请召开领导小组会议，研究总体工作情况，落实国家部署的重大事项，协调改革中的共性问题。

（四）加强沟通衔接。各专项小组要与国家有关部委保持密切联系，掌握最新改革动向，积极争取国家层面支持或授权，推动更多改革事项在我市先行先试。加强与国内先进城市的协调联动，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开展实地调研交流，等高对接先进经验做法，学习借鉴特色举措。

（五）注重宣传培训。各专项小组持续推介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文件，运用多种媒介广泛宣传我市改革成效和典型案例，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营商环境优化提升的良好氛围。对市区两级窗口人员开展全覆盖培训宣讲，提升政策执行水平。对市场主体、中介机构从业人员开展多频次培训宣讲，提升对我市改革举措的获得感和认同感。

（六）强化评估督查。各专项小组应实行台账管理，事项化、清单化打表推进各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适时组织评估摸底，推动改革举措迭代升级、落地见效。围绕各项改革任务开展日常跟踪督查和专项督查，并将有关情况纳入区县经济社会发展业绩考核和市级党政机关目标管理绩效考核。

 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4月11日